

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关于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2]第ZF10367号

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安诊断”）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董事会的责任

迪安诊断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

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迪安诊断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迪安诊断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迪安诊断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供迪安诊断为披露2021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魏琴

中国注册会计师：里全

中国·上海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四日

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创业板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6号——信息披露公告格式（2021年修订）》的相关规定，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就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314号文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69,428,843.00股，发行价格每股15.4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074,758,489.64元，扣除发行费用12,782,480.04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61,976,009.6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8年12月26日全部到账，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8年12月27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8】第ZF10723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的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2021年累计使用非公开募集资金合计167,649,621.40元。

具体如下表：

时间	金额（元人民币）
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212,266,088.44
加：2021年度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	7,727,366.38
减：2021年度已使用	167,649,621.40
减：募集资金置换金额	
加：收回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600,000,000.00
减：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431,910,218.95
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220,433,614.47
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注）	220,473,404.47

注：2021年12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收到非募集资金39,790.00元，系客商账户划转失误导致。因此，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与募集资金期末余额不同，募集资金账户期末余额为220,473,404.47元。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号—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使用》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募集资金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募集资金管理与监督以及信息披露等事项进行了详细严格的规定。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管理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均符合《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2019年1月22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延中支行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19年1月25日，公司及本次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涉及公司子公司与中信建投及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墩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之江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19年5月9日，公司、杭州迪安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对三方在2019年1月25日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中募集资金使用事项做了进一步说明。

2019年5月10日，公司及本次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涉及部分公司子公司与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墩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及中信建投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19年5月21日，公司及本次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涉及部分公司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之江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

(二)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户名称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存储形式
杭州联合银行三墩支行	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00212805886	46,489,488.59	活期
杭州联合银行三墩支行	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7000013651349	980,000.00	七天通知存款
杭州联合银行三墩支行	佛山迪安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201000220123806	654.88	活期
杭州联合银行三墩支行	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201000219722997	28,321,166.91	活期
民生银行杭州滨江支行	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30730994	79,837,722.12	活期
浦发银行杭州分行营业部	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5200078801600001130	185,579.05	活期
浦发银行杭州分行营业部	江西迪安华星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95200078801200001296	14,658.04	活期
招行杭州之江支行	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71907313910104	61,725.02	活期
招行杭州之江支行	昆山迪安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571913455710908	2,964.25（注）	活期
兴业银行杭州分行营业部	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56980100101033614	143,461.58	活期
兴业银行杭州分行营业部	浙江迪安深海冷链物流有限公司	356980100101067619	481.31	活期
工行杭州延中支行	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02023029900014509	54,312,788.59	活期
工行杭州延中支行	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02023014100007510	10,000,000.00	七天通知存款
中行杭州高新支行	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97475693575	27,605.09	活期
中行杭州高新支行	杭州迪安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375376117905	55,319.04	活期
合计			220,433,614.47	

注：2021 年 12 月 30 日账号为 571913455710908 的账户收到非募集资金 39,790.00 元，系客商账户划转失误导致。因此，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与募集资金期末余额不同，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42,754.25 元。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本年度无此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本年度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6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本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总额为60,000万元，在使用该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期间，公司对该资金进行了合理的安排使用，资金运用情况良好。截至2021年9月3日，本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6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1年9月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资金总额不超过60,000万元。截至2021年11月25日公司实际使用37,000万元，公司已于2021年11月26日将本次暂时补流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本次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已全部完结。

(五)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本年度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六)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本年度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仍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将逐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匹配现阶段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以创造更大的效益价值，公司拟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如下调整：

1、“杭州诊断业务平台服务能力提升及研发项目”（以下简称“杭州项目”，即“诊断业务平台服务能力提升及研发项目”的子项目）以及“医疗诊断数据存储分析应用平台技术开发及设备改造项目”实施期限延长至2023年12月31日；

2、其余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合计46,836.50万元，其中4,641.66万元用于新项目“北京迪安医学检验实验室诊断业务平台能力提升项目”，剩余募集资金42,194.84万元全部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备注：以上数据不含募集资金利息收益）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2。

（二） 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公司本年度“诊断业务平台服务能力提升及研发项目”的子项目“杭州项目”以及“医疗诊断数据存储分析应用平台技术开发及设备改造项目”实施期限延长至2023年12月31日；“昆山诊断业务平台服务能力提升及研发项目”、“佛山诊断业务平台服务能力提升及研发项目”、“江西诊断业务平台服务能力提升及研发项目”（以下简称“昆山项目”、“佛山项目”、“江西项目”，即“诊断业务平台服务能力提升及研发项目”的另外三个子项目）、“冷链物流中心仓储设备技术改造项目”以及“诊断试剂产业化项目”终止。

（三）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不适用。

（四）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公司本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无。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2022年4月14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4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61,976,009.6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7,649,621.4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68,364,952.87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7,175,411.5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68,364,952.8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4.1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一、承诺投资项目										
1、诊断业务平台服务能力提升及研发项目	是	511,566,170.94	378,142,493.67	123,272,269.06	274,055,368.11	72.47%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2、冷链物流中心仓储设备技术改造项目	是	199,322,224.50	5,455,327.81	1,696,099.68	5,455,327.81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3、医疗诊断数据存储分析应用平台技术开发及设备改造项目	否	208,568,000.00	208,568,000.00	42,681,252.66	146,219,480.40	70.1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诊断试剂产业化项目	是	142,519,614.16	1,445,235.25		1,445,235.25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5、北京迪安医学检验实验室诊断业务平台能力提升项目	是		46,416,600.00			0.00%	2023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061,976,009.60	640,027,656.73	167,649,621.40	427,175,411.57	66.74%				
二、超募资金投向	无超募资金									
三、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无									
四、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421,948,352.87									
五、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延期情况：“杭州项目”（“诊断业务平台服务能力提升及研发项目”的子项目）、“医疗诊断数据存储分析应用平台技术开发及设备改造项目”实施期限延长至2023年12月31日。</p> <p>2、延期原因：2020年以来，随着新冠肺炎疫情的爆发，医院门诊量阶段性下降，公司传统检验业务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而新冠疫情催生的核酸检测需求量大增。公司在资本投入上选择优先满足新冠检测产能的提升，投入了大量的人力、物力以及资源应对新冠疫情，助力全国抗疫。原募投项目的实施内容主要是为了扩充常规检测业务的硬件设施及能力提升，出于谨慎性和匹配性原则，公司放缓了上述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因此，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后疫情时代不断提升整体服务能力，公司拟延长募投项目实施期限至2023年12月31日，其他建设内容不变。</p>									
六、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1、“昆山项目”、“佛山项目”、“江西项目”（即“诊断业务平台服务能力提升及研发项目”的另外三个子项目）终止；</p> <p>2、“冷链物流中心仓储设备技术改造项目”终止；</p> <p>3、“诊断试剂产业化项目”终止。</p>									
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本年度无此情况。									
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年度无此情况。									

<p>九、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p>	<p>1、2019年2月2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70,000万元（含70,000万元），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实际使用70,000.00万元用于暂时性补流，并于2020年2月14日提前归还全部资金。</p> <p>2、2020年2月2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含60,000万元），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实际使用60,000.00万元用于暂时性补流，并于2020年10月23日提前归还全部资金。</p> <p>3、2020年10月2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含60,000万元），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本次暂时性补流，公司实际使用60,000万元；并于2021年9月3日前提前归还全部资金。</p> <p>4、2021年9月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资金总额不超过60,000万元。截至2021年11月25日公司实际使用37,000万元，公司已于2021年11月26日将本次暂时补流资金全部归还，本次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已全部完结。</p>
<p>十、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p>	<p>不适用。</p>
<p>十一、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p>	<p>不适用。</p>
<p>十二、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p>	<p>2021年12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收到非募集资金39,790.00元，系客商转账失误导致。因此，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与募集资金期末余额不同，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220,473,404.47元。</p>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 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诊断业务平台服务能力提升及研发项目	诊断业务平台服务能力提升及研发项目	378,142,493.67	123,272,269.06	274,055,368.11	72.47%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冷链物流中心仓储设备技术改造项目	冷链物流中心仓储设备技术改造项目	5,455,327.81	1,696,099.68	5,455,327.81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诊断试剂产业化项目	诊断试剂产业化项目	1,445,235.25	0.00	1,445,235.25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北京迪安医学检验实验室诊断业务平台能力提升项目	无	46,416,600.00	0.00	0.00	0.00%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无	421,948,352.87	421,948,352.87	421,948,352.87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853,408,009.60	546,916,721.61	702,904,284.04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1、“诊断业务平台服务能力提升及研发项目”的子项目“昆山项目”、“佛山项目”、“南昌项目”终止的原因</p> <p>近年来,公司经营计划已从跑马圈地扩大业务覆盖面逐步过渡到实现精耕细作整体化解决方案的融合。2020 年以来,叠加核酸检测订单增多的因素,昆山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佛山迪安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江西迪安华星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经营情况和盈利能力持续改善,收入和利润规模均呈现稳定增长趋势,现阶段的服务能力、技术创新和体外诊断检验能力已能够满足客户需求</p>							

	<p>求，提前达到了公司对其预设的效益目标，已无需继续按照募投项目的原定方案进行投资。因此，公司拟终止用募集资金对上述三个子项目进行投入。</p> <p>2、“冷链物流中心仓储设备技术改造项目”终止的原因</p> <p>本项目实施主体是浙江迪安深海冷链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海冷链”），原计划通过提升仓储规模和冷链运输能力，服务于公司遍布全国的实验室网络，同时进一步拓展医疗器械流通领域的冷链物流商业业务，为其他生物制药企业、CRO、科研机构等提供服务。但在实施过程中，公司发现独立实验室对生物样本收集操作、储运要求、体系管控等与服务体系外第三方客户的试剂盒和药品等业务存在较大的差异。基于保障自身运营效率和提升检验报告出具的闭环时效，公司将深海冷链定位调整为服务于体外客户的生物冷链物流服务商，公司自身检验业务的冷链配送由各地实验室和集团样本配送中心双线管理，相应的资本投入由各地实验室实施。综上，原通过深海冷链实施的募投项目与现阶段深海冷链的业务实际情况不再匹配。因此，公司拟终止用募集资金对该项目进行投入。</p> <p>3、“诊断试剂产业化项目”终止的原因</p> <p>本项目实施主体是杭州迪安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下文简称“迪安生物”），原计划在公司原有小批量试剂生产基础上，通过租赁房产、新增试剂生产和检测设备，提升试剂供应能力。但在实际实施过程中，体外诊断行业迅猛发展，产品技术快速迭代，国产化趋势进度加速，为更好的抓住市场机遇期，公司将迪安生物主营业务从妇幼学科的宫颈癌诊断领域扩大至感染学科呼吸道疾病诊断领域，重点聚焦分子诊断和病理诊断，原募投项目规划中购买的硬件设备等与迪安生物现阶段的发展需求已不匹配。此外，新冠疫情爆发后，迪安生物相关产品需求旺盛，销量良好，迪安生物整体盈利情况稳步趋上，现金流充沛；随着各产品线产品组合的日渐齐全，以及特色 AI 病理产品的研发面市，迪安生物在未来亦有走资本化道路的规划可能，为免于对或有的各种发展路径造成实质不利影响，因此，公司拟终止用募集资金对该项目进行投入。</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